

A 类

同意对外公开

# 株洲市科学技术局文件

株科办〔2022〕34 号

---

## 对市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第 010 号建议的 会办意见

市人社局：

杨正文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我市高技能人才培养的建议》的建议收悉。经研究，现将我单位会办意见函告如下，请一并答复代表：

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届五中全会上强调新时代新阶段的发展必须贯彻新发展理念，必须是高质量发展。实现高质量发展，必须依靠科技创新来驱动，而创新的主体必然是人才。在产业数字化转型过程中，高技能人才是重要的创新主体，对企业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作用。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高技能人才等各类人才

的引进、培育，出台了新人才 30 条及其配套实施细则等一系列人才政策。

### **一、关于完善高技能人才奖励激励机制**

市委市政府已将高技能人才纳入新人才 30 条及相关配套实施细则等人才政策范畴，如获得“中华技能大奖”荣誉称号的高技能人才可以认定为株洲市 B 类高层次人才，享受相关政策待遇；如对新引进的满足相关条件的高级技师一次性发放 3 万元购房补贴；如支持校企联合培养技能人才。

### **二、关于建立高技能人才科技创新成果评价机制**

2017 年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深化科技奖励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国办函〔2017〕55 号），要求省级以下各级政府不设立由财政出资的科学技术奖。同年株洲市取消了市级层面科学技术奖评选。为推动全市 13 条产业链创新发展，激发职工创新创造热情，鼓励各产业链建立科技创新激励机制，组织产业链内部技能人才科技创新成果评选。

### **三、关于加强“崇尚技能”的人文环境建设**

近年来，市科技局坚持人才是第一资源、创新是第一动力的理念，实施积极的人才引育政策，遴选中车株洲车辆有限公司易冉等一批高技能人才为株洲市领军人才，不断强化宣传推介、跟踪服务、团队培养，充分发挥领军人才的行业引领作用，积极为“培育制造名城，建设幸福株洲”提供智力保障和人才支撑。

承办负责人： 龚道富

承 办 人： 黄平芬

联系电话： 0731-28687667



